



✧ 宜蘭縣政府為什麼要推行《宜蘭綠卡》

目前國際間已開始推行「綠色護照（green passport）」，以鼓勵人民勵行環境保護行動，本府有鑑於地球環境之變遷，乃規劃符合「生態、生活、生產」三生共構觀點之《宜蘭綠卡》，訂定累積綠點獎勵回饋措施，鼓勵縣民於日常生活行動中實現綠色價值，並串連相關商家與民間團體組織，從學校及家庭生活為起點，拓展至社會行動，期透過生活習慣之養成、消費行為的選擇、生態旅遊的體驗、正向環境行動的參與，於日常生活中落實綠色生活行動。

✧ 《宜蘭綠卡》的核心主軸為何

《宜蘭綠卡》以「家庭生活習慣之養成」、「學校行為之落實」、「社會生活之實踐」、「正向的環境行動參與」四個面向為主軸。「家庭生活習慣之養成」、「學校行為之落實」以及「社會生活之實踐」三項均屬於「負責任環境行動」中的「生態管理」以及「消費者行為」模式，透過綠點的累積，實際上就是在幫助使用者對於「負責任環境行動」的實踐；另外認證行為的第四項「正向的環境行動參與」，則強調在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的學習，以及多元管道的環境教育活動參與，有助於環境學習成效的提升。

✧ 《宜蘭綠卡》參與對象

現階段屬試辦期（103.9.1-105.7.31），以本縣高中、高職日間部、國中、國小學生及宜蘭縣政府所屬機關公教人員為參加對象。於試辦期間將採滾動式檢討改進，預定於 105 年 8 月起開放全縣縣民自由加入參與，並納入社區、非營利組織及綠色友善店站加入推廣。

✧ 綠點積點方式

一.依「宜蘭綠卡認證行為表」之認證行為，以選擇以讀卡感應、系統登錄或外撈資料方式累積綠點：

(一)直接刷卡—以不增加卡片為原則，參與人可持童年宜蘭閱讀卡、悠遊卡或具有悠遊卡功能之信用卡等具 RFID 卡功能之卡片，均可於本系統開卡後，使用於讀卡機感應刷卡積點。未持有上述卡片者，可透過所屬任職單位向發卡單位（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申請核發宜蘭綠卡專屬卡片。

(二)系統登錄—宜蘭綠卡登錄網站逕行登錄積點。

二.綠色行動認證行為：以「家庭生活習慣之養成」、「學校行為之落實」、「社會生活之實踐」、「正向的環境行動參與」四個面向，訂定可參與及操作的環境學習、活動、體驗認證行為的「宜蘭縣環境教育電子護照（宜蘭綠卡）認證行為表」，符合表列認證行為者，可透過「宜蘭綠卡」網路系統的登錄，取得環境學習綠點。

✧ 積點獎勵方式

一.認證行為採綠點累積值和經驗值並行，每年於 6 月(學校畢業前夕)核算前 1 年 6 月 1 日起至當年 5 月 31 日止所累積綠點，於宜蘭綠卡網站線上兌換獎品、競標或抽獎方式獲取獎品獎勵，兌換後或逾期未兌換點數歸零，轉為經驗值。

二.學校級任老師綠點計算：以全班學生所獲得之總點數再加值比例 5%，作為該班級任老師可獲取之綠點數，該點數可供級任老師作為送點數或以點數換獎品獎勵班級學生之用。

✧ 增加綠色行動認證行為方式

- 一.本認證行為可隨時受理本縣相關機關申請加入認證，經宜蘭綠卡認證審核小組審查符合宜蘭綠卡綠色行為通過後即可新增，並於增修後於宜蘭綠卡網站公告。
- 二.加入之項目可向主辦單位申請宜蘭綠卡 logo 認證圖示，標於活動文宣，以告知該項活動參與《宜蘭綠卡》積點。

✧ 宜蘭綠卡網址

<http://greencard.ilc.edu.tw/greencard>

✧ 諮詢單位

- 一.宜蘭縣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人事處考訓科、環境保護局綜合計劃科。
- 二.宜蘭縣政府教育網路資訊中心(系統問題排除)。

宜蘭縣環境教育電子護照《宜蘭綠卡》累積綠點獎品兌換說明



宜蘭綠卡認證行為採綠點累積值和經驗值並行，每年於 6 月(學校畢業前夕)核算前 1 年 6 月 1 日起至當年 5 月 31 日止所累積綠點，於宜蘭綠卡網站兌換獎品、競標或抽獎方式獲取獎品獎勵，兌獎後或逾期末兌換點數歸零，轉為經驗值。

一.兌獎期間：每年 5 月上旬於宜蘭綠卡網站公告，綠點可兌換之獎品及競標獎品；於 6 月 1 日-6 月 30 日可以綠點競標喜歡的獎品，或直接兌換所列出之積點獎品。

二.兌獎方式：

- (一)直接線上兌換獎品：於宜蘭綠卡網站點選「兌換獎品」→選擇兌換數量→確定後點選「選擇完畢，進行獎品兌換」。如果要刪除已兌換的獎品，點選「兌換清單」→「刪除」即可。
- (二)競標：進入競標系統→選擇想要競標的獎品→確定後點選「下標」，即可出價，出價不可低於目前最高出價。每位參與者於同一時間僅能針對一項獎品進行競標，下標後就不能棄標，但如果還有其它參與者出價更高，系統會自動將已扣除的綠幣退還上一位參與者，同時可對其它項獎品進行競標。
- (三)抽獎：如兌換獎品活動結束後，仍有綠幣未使用，將自動轉為抽獎券(每 20 點轉換 1 張抽獎券，未滿 20 點加計 1 張)進行公開抽獎。
- (四)兌獎後或逾期末兌換點數歸零。

三.教師可將綠點轉予學生，作為課業或正向行為上之獎勵。

宜蘭是一座環境學習城市

 宜蘭縣政府 製發

宜蘭縣環境教育電子護照（宜蘭綠卡）認證行為表

綠色行動	項次	認證行為	點數採計方式 點數累計期間:當年 6 月至次年 5 月(以學年計)		稽核方式 A 軌：機關學校代為登錄 B 軌：積點者自行登打 C 軌：自行刷卡或由其他系統撈出	備註
			學生積點	公教人員積點		
家庭生活習慣之養成	1-1	節能省電-與前一年同期省電度數	-	1 點-較去年同期省電比例 2%(含)以上。 2 點-較去年同期省電比例 3%(含)以上。 3 點-較去年同期省電比例 4%(含)以上。 4 點-較去年同期省電比例 5%(含)以上。 5 點-當月較去年同期省電比例 6%(含)以上。	B 1.第一次參加時應於系統登錄電號。 2.登錄當期較去年同期省電比例值。 3.上傳當期電費收據(採用電子帳單者，請上傳畫面)。	1.期別-去年同期：電費收據去年同月份 (例:103 年 11 月電費收據，上期指 102 年 8 月至 102 年 9 月)。 2.期別-當期：電費收據當期及前 1 個月之月份(例:103 年 11 月電費收據，當期指 103 年 10 月至 103 年 11 月)。 3.第一次新增資料請登打去年同期用電度數，第二次新增資料請登打當期用電度數。2 次登打均須上傳收據圖檔(每張照片最大限制為 7,812K)。 4.客服： 學校單位 -- 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機關單位 — 環保局綜計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家庭生活習慣之養成	1-2	節水行動-與前一年同期節水度數	-	1 點-較上期省水比例 2%(含)以上。 2 點-較上期省水比例 3%(含)以上。 3 點-較上期省水比例 4%(含)以上。 4 點-較上期省水比例 5%(含)以上。 5 點-較上期省水比例 6%(含)以上。	B 1.第一次參加時應於系統登錄水號。 2.登錄當期較去年同期省水比例值。 3.2 期均應上傳當期水費收據(採用電子帳單者,請上傳畫面)。	1.期別-上期:水費收據前 2 至 3 個月之月份(例:103 年 12 月水費收據,上期指 103 年 9 月至 103 年 10 月)。 2.期別-本期:水費收據當月及前 1 個月之月份(例:103 年 12 月水費收據,上期指 103 年 11 月至 103 年 12 月)。 3.第一次新增資料請登打上期期間及用水度數,第二次新增資料請登打本期期間及用水度數。2 次登打均須上傳收據圖檔(每張照片最大限制為 7,812K)。 4.客服: 學校單位 -- 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機關單位 — 環保局綜計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家庭生活習慣之養成	1-3	交通減碳-購買電動機車	20 點-1 輛。	20 點-1 輛。	B 1.公教人員:需為本人或直系親屬之車輛。2.學生:需為家庭成員之車輛。 3.上傳含電動機車車身及車牌照片。	1.上傳相片每張照片最大限制為 7,812K。 2.客服: 學校單位 -- 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機關單位 — 環保局綜計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家庭生活習慣之養成	1-4	交通減碳- 徒步上下學	1 點-偶爾達成者(一學期累計達 20 天，未達 50 天)。 3 點-經常達成者(一學期累計達 50 天，未達 100 天)。 5 點-長期達成者(一學期累計達 100 天)。	-	A 1.由學校登錄。 2.上學期數請於每年12月統計登錄，下學期請於每年5月統計登錄。	1.客服： 活動洽詢-衛生局保健科 9367855 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家庭生活習慣之養成	1-5	身體環保-健康體位管理	-	10 點-每減重 1 公斤者。另 BMI 值維持於 18-24 範圍內（以年計算）加計 5 點。 5 點-BMI 值 > 27 者，每減重達 2 公斤者，可獲 5 點，可累進獲點。(如減 4 公斤得 10 點…)。	A 1.高中職組、國中組、國小組由學校登錄。 2.社會組由衛生局登錄。 3.備註： (1)BMI 計算方式：體重(公斤)÷身高(公尺)²。 (2)為鼓勵健康減重，參加減重 1 公斤集點者，其減重 BMI 值需維持於 18-24 範圍內，每 6 個月登錄一次。	1.客服： 活動洽詢-衛生局保健科 9367855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家庭生活習慣之養成	1-6	減碳行動-騎自行車上班、休閒旅遊	1 點-騎自行車休閒運動，至工旅處公告之自行車道打卡，每1條1次1點。	1 點-騎自行車休閒運動，至工旅處公告之自行車道打卡，每1條1次1點。 20 點-騎自行車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上班日數超過上班總日數1/2以上，經稽核屬實(每半年【1-6月及7-12月】統計1次)。	A 1.高中職組、國中組、國小組由學校登錄。 2.社會組由衛生局登錄。 3.由衛生局審核。	1.客服： 活動洽詢-衛生局保健科 9367855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學校行為之落實	2-1	資源回收-回收廢電池、廢光碟、保特瓶	1 點-5 顆廢電池。 1 點-10 片光碟。 1 點-10 支寶特瓶。	-	A C 由學校登錄或現場刷卡	1.客服： 學校單位--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機關單位—環保局綜計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學校行為之落實	2-2	擔任環保小尖兵-節能、省水、減廢	1 點-服務滿一週(一學期最多5點)。	-	A 由學校登錄	1.客服： 學校單位--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機關單位—環保局綜計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學校行為之落實	2-3	環境課程-參訪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學習場域	1 場次或 1 小時 1 點 (最多 5 點)。	-	A C 現場刷卡或由學校登錄	1. 客服： 學校單位 -- 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機關單位 -- 環保局綜計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 -- 教網中心 9369968#331
學校行為之落實	2-4	參與環境議題相關之研究競賽-參與科展及發明展等環境議題競賽活動	5 點-參加。 5 點-得獎。	-	A 由學校登錄	1. 客服： 學校單位 -- 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機關單位 -- 環保局綜計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 -- 教網中心 9369968#331
社會生活之實踐	3-1	資源再利用-捐贈二手物品	1 點-購買二手市集或友善農集物品，1 項得 1 點 (最多 5 點)。 1 點-於市集或學校捐贈二手物品 (含書籍、制服、書包等) 1 項 1 點。	1 點-購買二手市集或友善農集物品，1 項得 1 點 (最多 5 點)。 1 點-於市集捐贈二手物品 (含書籍) 1 項 1 點。	A C 1. 現場刷卡或由學校登錄。 2. 捐贈二手物品地點包括學校、宜蘭縣轄內圖書館 (限非參考書、教科書類之書籍) 及標示宜蘭綠卡 logo 之市集。	1. 加入積點之活動/單位： (1) 故事宅急便二手物品販售及捐贈 -- 每月第二個星期六於羅東文化工場，第四個星期六於宜蘭丟丟噹公園。 (2) 舊書捐贈 -- 文化局圖書館、本縣各鄉鎮市圖書館。 (3) 二手物品 -- 本縣高中 (職)、國中、國小學校。 (4) 再生家具販售 -- 環保局巨大再生家具儲存及展示廠 (每單數月【1 月、3 月、5 月、7 月、9 月、11 月】第 1 個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2. 客服：

						學 校 單 位 -- 教 育 處 體 健 科 9251000#2636 機 關 單 位 — 環 保 局 綜 計 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社會生活之實踐	3-2	志願服務-參加社區、公益團體或政府機構環境議題之志工服務工作	1 點-服務時數 1 小時。	1 點-服務時數 1 小時。	A C 1.由學校登錄或現場刷卡 2.學生需先向學校報備參與服務學習之單位。 3.建立可信賴之服務學習管理系統名單。	1.客服： 學 校 單 位 -- 教 育 處 體 健 科 9251000#2636 機 關 單 位 — 環 保 局 綜 計 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社會生活之實踐	3-3	友善農產品消費	1 點-購買農夫市集物品，購買 1 攤得 1 點(每日最多 5 點)。	1 點-購買農夫市集物品，購買 1 攤得 1 點(每日最多 5 點)。	C 現場刷卡	1.客服： 活 動 洽 詢 - 農 業 處 農 務 科 9251000#1622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正向的環境行動參與	4-1	戶外學習-參加認證通過環境教育學習場域之環境教育學習課程	-	1 點-參加時數 1 小時。	C 現場刷卡	1.戶外學習單位：本縣通過環境教育認證場所，查詢網站：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管理資訊系統 https://eecs.epa.gov.tw/front/_cert/place_qry.aspx 。 2.客服： 學 校 單 位 -- 教 育 處 體 健 科 9251000#2636 機 關 單 位 — 環 保 局 綜 計 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正向的環境行動參與	4-2	發表環境問題調查研究與解決問題文章-以環境議題文本為主	10 點-發表 1 筆文章。	10 點-發表 1 筆文章。	B 1.參加者應將具名發表之文章內容及文章發表之電腦畫面(包含：臉書、環教網、綠色學校網站等)或雜誌頁面上傳至宜蘭綠卡網站。 2.審查委員審核通過後核給點數。	1.客服： 學 校 單 位 -- 教 育 處 體 健 科 9251000#2636 機 關 單 位 — 環 保 局 綜 計 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正向的環境行動參與	4-3	環教終身學習-參加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推廣活動	5 點-成為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會員。 1 點-每完成環境教育學習時數 4 小時得 1 點(最多 5 點，相同課程不得重覆計算)。	5 點-成為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會員。 1 點-每完成環境教育有關之議題課程學習時數 2 小時 (相同課程不得重覆計算)。 5 點-完成環境教育學習時數累積達 40 小時，加計 5 點。(相同課程不得重覆計算)。	A 1.由學校及機關登錄。 2.每年登錄時間：每年 10 月 31 日前，一次登錄當年 1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學習總時數。	1.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會員登錄，每人限登錄 1 次。 2.客服： 學 校 單 位 -- 教 育 處 體 健 科 9251000#2636 機 關 單 位 — 環 保 局 綜 計 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正向的環境行動參與	4-4	宜蘭綠色博覽會-參訪各指定學習課程展區	1 點-參加時數 1 小時。	1 點-參加時數 1 小時。	C 現場刷卡	1.客服： 學校單位 -- 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機關單位 — 環保局綜計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正向的環境行動參與	4-5	其他活動-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	5 點-參加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地方初賽並完成賽程。 10 點-參加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地方初賽獲各組 11-50 名。 15 點-參加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地方初賽獲各組 6-10 名。 20 點-參加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地方初賽獲各組 1-5 名。 30 點-參加全國環保知識挑	5 點-參加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地方初賽並完成賽程。 10 點-參加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地方初賽獲各組 11-50 名。(社會組參賽人數超過 100 人始得計點)。 15 點-參加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地方初賽獲各組 6-10 名。(社會組參賽人數超過 100 人始得計	A 由活動承辦單位登錄。	1.客服： 學校單位 -- 教育處體健科 9251000#2636 機關單位 — 環保局綜計科 9907755#158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

			戰 擂 臺 賽 獲各組 1-5 名。	點)。 10 點-參加環保知 識 挑 戰 擂 臺 賽 地 方 初 賽 獲 1-5 名。(社會組 參賽人數超 過 100 人,加 計 10 點) 30 點-參加全國環 保 知 識 挑 戰 擂 臺 賽 獲 1-5 名。		
正向的 環境行 動參與	4-6	其他活動- 健走運動	1 點-衛生局公告之 健走步道,每 走 2 公里 1 點。 2 點-參加環縣健走 活動者。 20 點-參加 12 鄉鎮 市環縣健走 活動「全勤 者」。	1 點-衛生局公告之 健走步道,每 走 2 公里 1 點。 2 點-參加環縣健走 活動者。 20 點-參加 12 鄉鎮市 環縣健走活動 「全勤者」。	A 1.高中職組、國中組、國 小組由機關學校登錄。 2.社會組由衛生局登錄。 3.由衛生局審核。	1.客服: 活動洽詢-衛生局保健科 9367855 系統叫修一教網中心 9369968#331
正 向 的 環 境 行 動 參 與	4-7	其他活動- 「移動的森 林」植樹暨環 保教育推廣 計畫之各項	1 點-參加本活動之 學生。	1 點-參加本活動。 5 點-帶領班級完成 班級集點海報 之集點之老 師。	A C 1.學校場地由學校登錄。 2.學校外場地由農業處登 錄。 3.現場刷卡	1.客服: 活動洽詢-農業務林務科 9251000#1565 系統叫修一教網中心 9369968#331

		活動				
正 向 的 環 境 行 動 參 與	4-8	其他活動－ 農夫市集教 育推廣活動	1 點-報名參加 1 場 次農夫市集 所辦理之教 育推廣活動 (同日相同活 動內容場次 不可重覆計 算)。	1 點-報名參加 1 場 次農夫市集所 辦理之教育推 廣活動(同日 相同活動內容 場次不可重覆 計算)。	C 現場刷卡	1.客服： 活 動 洽 詢 - 農 業 處 農 務 科 9251000#1622 系統叫修－教網中心 9369968#331